

证券代码：600531

证券简称：豫光金铅

编号：临 2020-029

河南豫光金铅股份有限公司 股票交易风险提示公告

本公司董事会及全体董事保证本公告内容不存在任何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者重大遗漏，并对其内容的真实性、准确性和完整性承担个别及连带责任。

重要内容提示：

● 河南豫光金铅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简称“公司”）股票于 2020 年 7 月 22 日至 2020 年 7 月 27 日连续四个交易日收盘价格累计涨幅 27.32%，涨幅较大，敬请广大投资者注意二级市场交易风险。

公司股票于 2020 年 7 月 22 日至 2020 年 7 月 24 日连续三个交易日收盘价格涨幅偏离值累计达到 20%，公司已根据《上海证券交易所交易规则》的有关规定，于 2020 年 7 月 25 日披露了《河南豫光金铅股份有限公司股票交易异常波动公告》（公告编号：临 2020-028）。2020 年 7 月 27 日，公司股票收盘价格涨幅 9.98%，收盘价格为 6.17 元/股。因近期公司股票涨幅较大，敬请广大投资者关注投资风险，理性投资，审慎投资。现将有关风险提示如下：

一、截至 2020 年 7 月 27 日，公司滚动市盈率为 42.2，与同行业上市公司平均水平相比偏高，敬请广大投资者注意二级市场交易风险。

二、公司主要从事有色金属及贵金属冶炼，其中贵金属产品业务收入目前占公司营业收入的比重在 30%左右。近期贵金属产品价格出现一定程度上涨，如贵金属产品价格出现大幅下跌，将对公司经营产生不利影响。

公司董事会确认，除已公告事项外，公司没有任何根据有关规定应披露而未披露的事项或与该事项有关的筹划、商谈、意向、协议等。董事会也未获悉公司有根据《上海证券交易所股票上市规则》等有关规定应披露而未披露的、对公司股票及其衍生品种交易价格产生较大影响的信息。

公司近期股票价格波动较大，公司特别提醒广大投资者，有关公司信息以公司在上海证券交易所网站（www.sse.com.cn）及公司法定信息披露媒体《中国

证券报》、《上海证券报》、《证券日报》刊登的相关公告为准，敬请广大投资者理性投资，注意投资风险。

特此公告。

河南豫光金铅股份有限公司董事会

2020年7月28日